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暨更换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孟尧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一职，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董事会将对李孟尧先生在任职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冯玉兰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冯玉兰女士已于 2011 年 2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16 号富力盈盛广场 B 栋 25 楼

邮政编码：510627

电话：020-85189002

传真：020-85189000

电子邮箱：002431@palm-la.com

冯玉兰女士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0 月 29 日

附件：

冯玉兰：女，中国国籍，1978 年生，本科学历，2011 年 2 月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历任公司行政部高级主管、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棕榈资本总经理。

冯玉兰女士因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而持有公司股份 48,000 股，与公司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